

证券代码：830841

证券简称：长牛股份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广东长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召开。

(五) 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六)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7日9：00。

(七) 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0841	长牛股份	2026年4月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修改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5	《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关于设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议案 1、《关于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服务的相关业务资质，具有担任股份公司审计机构的经验，信誉良好。提议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议案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按照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的要求，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按照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的要求，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对股东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议案 4、《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按照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的要求，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议案 5、《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按照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的要求，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对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议案 6、《关于设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按照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发布实施贯彻落实新《公司法》配套业务规则的要求，为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设立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2）；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7日8:30-9:00

（三）登记地点：公司总经办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757-88734030、13927236409

（二）会议费用：无

五、备查文件

《广东长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广东长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0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